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458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宝龙镇严寨村农村公路畅通工程 立项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潼南区宝龙镇严寨村农村公路畅通工程立项概算的函》（宝龙府函〔2020〕75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宝龙镇严寨村农村公路畅通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54-01-150759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宝龙镇严寨村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宝龙镇人民政府。

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建设总里程 2.87km，路面宽度 3.5m，厚 0.2m，5cm 碎石调平层，路面结构采用 C30 水泥混凝土。

七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259.42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226.59 万元，土地费 1.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8.98 万元，预备费 12.35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交通局补助资金。

八、建设工期：2 个月。

九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10月13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0月13日印发
